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張佩琪
電話：02-87711017
傳真：02-87728707
電子信箱：0282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部字第10800024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加強校園運動安全注意要點」自即日停止適用，請查照

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大專校院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法制處、體育署各單位



裝

訂

線

